西安美术学院文件

西美院字〔2018〕135 号

关于印发《西安美术学院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为进一步加强我院政府采购项目的验收管理，提高政府采购效率,保障项目质量，根据《西安美术学院政府采购与招标工作管理办法》（试行）（西美院字〔2017〕15 号)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学院实际情况，特制定《西安美术学院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管理办法》（试行）。此验收管理办法已经院办公会议及党委会审议通过，现公布实施。

附件：《西安美术学院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管理办法（试行)》

西安美术学院

2018 年 10 月 11 日

西安美术学院　　2018 年 10 月 11 日印发